



當神放棄一個國

When God Abandons a Nation

John MacArthur 著 金繼宇譯

羅馬書一18-32提到，人故意行不合理事，神會任憑他們。

神的忿怒誠然不是一個受歡迎的議題，但若要了解福音，這卻是一個必須重視的中心題目。神有不同的忿怒：

一個稱為**永存的忿怒**，是神把不信的罪人永遠置於地獄中的懲罰；一個是**末世性的忿怒**，是神在世界末期時所發的怒氣。

另一個可以稱為**災難性的忿怒**，如海嘯、火山、颶風、地震，或一架飛機撞入雙子大廈(Twin Towers)造成數千人死亡。

還有一個是**後果性的忿怒**，人種的是甚麼，收的也是甚麼——過某種生活，就啟動某些審判的效力。

還有一種就是本文所提到的**任憑的忿怒**，這是神轉面背著一個社會，不看時的情況。

聖經中任憑之例

一個最可悲的例子，是最強壯的大力士參孫的遭遇。他天生有超乎常人的能力，士師記十六章18-21節記載的是一個真實的故事。因為參孫的罪，耶和華離開了他——「任憑」的審判。

在箴言一24-31，我們也看到類似的傷感。

有時候，神放手任由人自己去行，讓他們自嚐在罪中的後果。因為他們不接受勸告，藐視神一切的責備。耶穌論到法利賽人時說：「**任憑他們吧，他們是瞎眼領路的。**」(太十五14)

多可怕的說話，「任憑他們吧！」一想到可能被神放棄，失去被

赦免的機會，恩典的日子一去不返，就心生懼怕。

羅馬書一章提到，任憑的忿怒可以針對個人或國家，這是事實。歷史上很多國家各行己路，美國也一樣，走在得著真理、拒絕真理，卻被神任憑的彎路中。

任憑的彎路

聖經中，最直接道出這個任憑的後果是羅馬書一章，最生動和最全面討論神的無理。這也是解釋美國此時此刻的道德失序與混亂的最佳經文；神的忿怒已臨到，我們不是在等待，而是在經歷。

在24、26及28三節中，有「神任憑他們」的字眼；「任憑」的希臘文是指對罪犯判刑，然後執行處罰。這三節經文都表示一個事實，神因為忿怒已經按法律來定人的罪，那就是不會攔阻，任憑他們落到選擇行惡的因果效應中。

當審判臨到時，遏制罪行的恩典就失去了，於是罪惡充斥。罪是審判的因由，又是後果，因果就這樣循環蔓延。

請注意任憑忿怒的過程，有三個步驟：第一，「**神任憑他們逞著心裡的情慾行污穢的事，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體。**」(24節)

在社會中，惹神任憑之怒的第一個徵兆是不道德的性行為。當一個社會充滿色情，當一個社會的普遍性格是不道德時，這忿怒已經發生了。當神任憑一個人行己路的時候，他的所作所為都出於自己不潔之心；心術敗壞，身體也隨之。

在美國，從嬉皮士(hippie)與花花公子(Playboy)出現時起，社會變得越來越色情，今日的互聯網被數以百萬計不道德的色情網站所控制，只是為滿足腐朽文化中永不滿足的情慾。

這就帶來無數的婚姻破裂，導致無數令人顫慄的虐童、變童事件，兒童受虐的情況會繼續猖狂，因為遏制的恩典已經被挪去。性關係不受約束，人們對婚姻不再忠貞，輕易進行性行為，婚姻就變成可有可無了。

第二，第26節說：「**因此，神任憑他們放縱可羞恥的情慾。**」這裡提到的不只是情慾，更是羞恥。美國在下滑，日趨腐化。可羞恥的情慾是指下流的熱情、污穢的慾望、反常的性慾。這裡說：「**他們的女人，把順性的用處變為逆性的用處。**」

彎路中的第二步是女同性戀與男同性戀。聖靈先提女人的羞恥，因為在道德走向腐敗的過程中，她們往往是最晚受影響的，因為女性對兒女有一種保護的天性；但當神的任憑之怒發生時，連女人都陷入可羞恥的情慾中了。

不僅如此，還有第三步，第28節說：「**他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，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。**」甚麼是邪僻的心？就是「經試驗被定為無用，不符合資格達到的目的」，思想無法發揮作用。彎路的第三步是，推理能力被破壞以致殘障。

神原已寫在人心中的道德律被徹底踐踏，取而代之的是不道德的文化。良心不能發揮作用，不道德的事隨處可見，人的心思已腐敗，無法從頭再來。人不能正確地思考，心思意念不遵從該行之路，所做出來的只有惡事，輕視端正的美事。

這個色情、同性戀、腐化的文化會衍生出甚麼呢？第29節說：「**裝滿了各樣不義、邪惡、貪婪、惡毒；滿心是嫉妒、兇殺、爭競、詭詐、毒恨；又是讒毀的、背後說人的、怨恨神的、侮慢人的、狂傲的、自誇的、捏造惡事的。**」每天都有新的罪惡花樣，就像有人把罪惡溝裡的引水道開放了，任污水湧進社會。

這從每天從報章、電視的新聞中可以見到。世人的生活正落在各色各樣的罪惡中。沒有良心，沒有理性，沒有節制，一個變得縱情聲色，像沒有道德的野獸一般放肆的社會，荒唐、敗壞，甚至我們會嗤笑那天天新奇的腐敗。當神任憑一個社會時自己去行時，就會變成這樣。

為甚麼神會不理？

神為甚麼任憑人民與國家這樣作呢？「**原來神的忿怒從天上顯明在一切不虔不義的人身上，就是那些行不義阻擋真理的人。**」神放棄我們的社會，因為我們的社會先離棄了神。

一個敗壞、邪惡、被放棄的社會，最明確與最可悲的證據就是社會不能容忍對罪惡所發的怒氣，社會吃喝罪惡，而且不能容忍人指斥它的不義。這就是神不理的原因：「我們阻擋真理。」

西方世界得到神的話已久，在美國也已有數世紀之久；但今日卻多行不義，阻擋真理，縱容犯罪，踐踏神的話。實無法辯說我們是無知的。

請看今天的社會，特別在美國，所見的是一群深受福音影響的群眾，但所見的也是一群不尊敬神的人。再看第21節：「**因為，他們雖然知道神，卻不當作神榮耀祂，也不感謝祂。**」也就是說，不因神是他們所有事物的來源而感謝神。

人的問題不在於不能找到神，或不認識神；也不在於他不能找到真理，或不認識真理；而是他不要。他們不要尊敬神，因為若尊敬神的話，就要向祂和祂的律法交帳了；人寧願完全看不到神而活。

最後一個敗行是在第23節：「**將不能朽壞之神的榮耀變為偶像，仿佛必朽壞的人和飛禽、走獸、昆蟲的樣式。**」人造出諸神來寄托他們自己無用的意念，假宗教把人推下深淵去。

可見，人並非從異教與無知的淤泥中上升到神的真理那裡，人不在上進，而在下降，從神的真理墮入撒但虛假的泥淖中。人最終極的荒唐是拒絕神，而且造出一個不存在的非神之物來敬拜它。

社會經常發生倫理和道德的爭辯，有甚麼稀奇？因為我們離棄了神，得到神的報應。

我們唯一的希望

如此，我們還有希望嗎？美國還有希望嗎？西方世界還有希望嗎？

詩篇第八十一篇帶給我們希望，請看第11節：「**無奈我的民不聽我的聲音，以色列全不理我，我便任憑他們心裡剛硬，隨自己的計謀而行。**」這些事發生於以色列。

但請注意第13節：「**甚願我的民肯聽從我，以色列肯行我的道；我便速速治服他們的仇敵，反手攻擊他們的敵人。**」第16節是筆者所喜歡的：「**我也必拿上好的麥子給他們吃，又拿從磐石出的蜂蜜叫他們飽足。**」這是發自神的肺腑，祂說不會再任由他們，會保護他們！

但這句話的關鍵是「聽從我」與「行我的道」。聽主的話而行，是任何一個社會的唯一希望。

現在，不是一個軟弱的人在軟弱的教會中講軟弱之道的時候，而是一個勇敢、盡力遵行聖經教導來事奉的人呼召人來聽並回應神的話的時候，這是人唯一的希望。

在耶穌再來之前，這還不太遲。我們要傳講這話直到地極，使那些落在忿怒之下的人可以得拯救，脫離那最後與永久的忿怒。

主阿，願祢的話大大復興，願人聽祢的話而遵行，使祢得榮耀。
阿們！

（錄自作者的一篇講章，從www.gty.org/Resources/sermins/80-314下載，蒙允准予譯載）



哈佛學院, 1720



在新大陸第一個主日露天崇拜